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科捷智能”)首次公开发行45,212,292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核同意,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1257号文同意注册。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4,521.2292万股。其中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678.1843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15.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已足额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489.7813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10.83%,本次初始战略配售股数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188.4030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调整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2,878.5479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1.40%;网上发行数量为1,152.9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8.6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4,031.4479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根据《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与初步询价公告》”)以及《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3,704.76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403.1500万股股票(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由网下回拨至网上。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475.3979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总量的61.4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556.0500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总量的38.6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3643102%。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22年9月7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本公告,于2022年9月7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21.88元/股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应当于2022年9月7日(T+2日)16:00前到账。

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投资者和网下投资者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为0.50%(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的部分除外)。配售对象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金额=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0.50%(四舍五入精确到分)。

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下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9月7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当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低于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限售账户将在网下投资者完成缴款后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网下限售期摇号将按配售对象为单位进行配号,每一个配售对象获配一个编号。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未足额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和网下发行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战略配售结果

(一)参与对象

本次发行中,战略配售投资者的选择在考虑《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发行与承销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证发〔2021〕77号)(以下简称“《承销指引》”)、投资者资质以及市场情况后综合确定,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由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以及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组成,跟投机构为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为国泰君安君享科创板科捷智能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君享资管计划”)。除此之外无其他战略投资者安排。

上述战略投资者已与发行人签署配售协议。关于本次战略投资者的核查情况详见2022年9月2日(T-1日)公告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战略投资者专项核查报告》和《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关于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战略投资者核查事项之法律意见》。

(二)获配结果

2022年9月1日(T-2日),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1.88元/股,本次发行总规模为98,924.49万元。

依据《承销指引》:“发行规模不足10亿元的,跟投比例为5%,但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已足额缴纳战略配售认购资金,本次获配股数182.8153万股,获配股数对应金额为39,999,987.64元。

本次发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通过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即君享资管计划的方式参与认购,认购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份数量的10%,即452.1229万股,同时参与认购规模金额上限(包含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不超过6,750万元。君享资管计划已足额缴纳战略配售认购资金和对应的战略配售经纪佣金合计6,750万元,共计获配股数306.9660万股,获配股数对应金额及战略配售经纪佣金合计为67,499,981.60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2022年9月9日(T+4日)之前将上述超额缴款部分依据原路径退回。

综上,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类型	获配股数(万股)	获配股数占本次发行数量的比例(%)	获配金额(元)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合计(元)	限售期(月)
1	证裕投资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	182.8153	4.04	39,999,987.64	-	39,999,987.64	24
2	君享资管计划	发行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通过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306.9660	6.79	67,164,160.80	335,820.80	67,499,981.60	12
合计			489.7813	10.83	107,164,148.44	335,820.80	107,499,969.24	—

二、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根据《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2年9月6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主持了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7889,2889,8355
末“5”位数	52371,72371,92371,32371,12371,35395
末“6”位数	549338,799338,299338,049338
末“7”位数	0190413,5190413,5773066
末“8”位数	19844116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科捷智能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31,121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科捷智能股票。

三、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上证发〔2021〕76号)、《承销指引》、《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规范》(中证协发〔2021〕213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和《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中证协发〔2021〕212号)的要求,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下申购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2年9月5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披露的259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6,584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均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网下申购总量为7,422,920.0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进行配售的结果如下:

配售对象类型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申购量占网下有效申购数量比例	获配数量(股)	获配数量占网下发行总量的比例	配售比例
A类投资者	4,312,310.00	58.09%	17,504,539	70.71%	0.04058901%
B类投资者	13,870.00	0.19%	46,252	0.19%	0.03334803%
C类投资者	3,096,740.00	41.72%	7,203,188	29.10%	0.02325904%
合计	7,422,920.00	100.00%	24,753,979	100.00%	—

注:合计数与各部分数直接相加之和尾数若存在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本次配售无零股产生。以上初步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附表:网下投资者初步配售明细表”。

四、网下配售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商定于2022年9月8日(T+3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下限售账户的摇号抽签,并将于2022年9月9日(T+4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中公布网下限售账户摇号中签结果。

五、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21-38032666

发行人: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9月7日

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钜泉科技”、“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1523号)。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钜泉科技”,扩位简称为“钜泉科技”,股票代码为“688391”。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网下发行询价报价情况,综合评估公司合理投资价值、可比公司二级市场估值水平、所属行业二级市场估值水平等方面,充分考虑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15.00元/股,发行数量为1,440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216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15%。战略配售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如有)已于规定时间内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164.231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11.40%,初始战略配售股数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51.7690万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908.569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1.22%;网上发行数量为367.20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8.78%。最终网下、网上初始发行合计数量1,275.7690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根据《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发行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约为3,550.91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127.60万股)从网下回拨到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780.969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1.22%;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494.80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8.78%。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3794781%。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款项缴纳工作已于2022年9月5日(T+2日)结束。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本次战略投资者缴款情况,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战略配售、网上发行、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由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组成。跟投机构为国金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为“国金证券钜泉光电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类型	获配股数(万股)	获配股数占本次发行数量的比例	获配金额(元)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合计(元)	限售期
1	国金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参与跟投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	52.1739	3.62%	59,999,985.00	—	59,999,985.00	24个月
2	国金证券钜泉光电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112.0571	7.78%	128,865,665.00	644,328.33	129,509,993.33	12个月
合计			164.2310	11.40%	188,865,650.00	644,328.33	189,509,978.33	—

(二)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4,583,150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527,062,250.00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数量(股):364,850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金额(元):41,957,750.00

(三)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7,809,690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898,114,350.00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数量(股):0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金额(元):0.00

5、网下投资者缴纳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4,490,598.46

二、网下配售摇号结果

根据《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2年9月6日(T+3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主持了钜泉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限售账户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

中签结果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1”位数	0

凡参与网下发行申购钜泉科技A股股票的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本次发行参与网下配售摇号的共有4,405个账户,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对应的账户数量为441个。根据摇号结果,所有中签的账户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为6个月。这部分账户对应的股份数量为549,720股,占网下发行总量的7.04%,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4.31%。本次网下摇号中签的配售对象具体情况请详见“附表:网下限售摇号中签结果表”。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本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364,850股,包销金额为41,957,750.00元,包销股份的数量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后的发行数量的比例为2.86%,包销股份的数量占发行总量的比例为2.53%。

2022年9月7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余股包销资金与战略投资者认购资金、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不含增值税)和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将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1-68826809、021-68826138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9月7日

诺诚健华医药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高盛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摩根大通证券(中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诺诚健华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已于2022年4月12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于2022年8月2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1524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高盛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高盛高华”)、摩根大通证券(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摩根大通证券(中国)”)与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开证券”)担任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中金公司、高盛高华、摩根大通证券(中国)与粤开证券合称“联席主承销商”)。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本次拟公开发行股份264,648,217股,发行股份数量占公司发行后股份总数的比例约为15.00%,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26,464,821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0.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将首先回拨至网下发行。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90,546,896股,约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8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47,636,500股,约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0.00%。

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1、网上路演时间:2022年9月8日(T-1日)14:00-17:00;

2、网上路演网址:

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中国证券网:http://roadshow.cnstock.com

3、参加人员:发行人董事长及管理层主要成员和联席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诺诚健华医药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诺诚健华医药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高盛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摩根大通证券(中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9月7日

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宝新能”、“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24,541,666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1175号)。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或“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24,541,666股,本次发行价格为237.50元/股。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故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战略配售。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的差额122.0783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本次发行网下发行数量为17,547,666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1.50%,网上发行数量为6,994,000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8.5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24,541,666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网上、网下回拨情况确定。

发行人于2022年9月6日(T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华宝新能”A股6,994,000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的发行流程、缴款等环节,并于2022年9月8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数量,于2022年9月8日(T+2日)16:00前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认购资金应该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全部无效。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9月8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一、网上申购情况

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10,317,720户,有效申购股数为55,684,333,000股。配号总数111,368,666个,配号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111368666。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中签率

根据《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7,961.72905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发行数量的20.0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4,908,500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2,639,166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1.5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1,902,500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48.50%。回拨后本次网上发行中签率为0.0213749530%,有效申购倍数为4,678.37286倍。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定于2022年9月7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上步工业区203栋202室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22年9月8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9月7日

维峰电子(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维峰电子(广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2年9月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经济参考网,网址www.jjckb.cn),供投资者查阅。

所属网页二维码:巨潮资讯网

一、上市概况

1、股票简称:维峰电子

2、股票代码:301328

3、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7,326.2396万股

4、首次公开发行股份数量:1,832.00万股,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无老股转让。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本次发行价格78.80元/股,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网下投资者剩余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的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发行人所属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C39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为29.16倍(截至2022年8月22日,T-4日)。本次发行价格78.80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1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薄后市盈率为60.38倍,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发行人所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2021年平均扣非后静态市盈率85.39倍,但仍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三、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维峰电子(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广东省东莞市虎门镇路东社区长兴路01A

电 话:0769-85358920

传 真:0769-85358915

联系人:朱英武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A区29A01室

电 话:0755-33015698

传 真:0755-33015700

联系人:盛培锋、吴隆泰

维峰电子(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9月7日

胜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胜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2年9月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证网(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www.stcn.com)和证券日报网(www.zqrb.cn)。所属网页二维码:巨潮资讯网,供投资者查阅。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胜通能源

(二)股票代码:001331

(三)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120,000,000股

(四)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30,000,000股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一定投资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主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三、联系方式

发行人:胜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伟

联系地址:山东省烟台市龙口市经济开发区和平路5000号

电话:0535-8882717

联系人:宋海贞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俞仕新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18号

保荐代表人:章郑伟、王凯

胜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9月7日